

法律惠民生 助力农民工合法维权

本报讯 为做好农民工专项维权活动,区司法局主动作为,依法履职,将农民工依法维权工作纳入全年重点工作之一,全面做好农民工专项维权活动。

加强重视,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制定《石景山区司法局关于开展农民工专项维权服务活动的通知》。《通知》对农民工专项维权活动内容、职责分工、保障措施等进行详细部署,为专项维权活动的开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开通农民工维权“绿色通道”,加大办案力度。指定专

人负责受理农民工援助案件,简化农民工申请程序,涉及群体性案件实行多人同时办理,做到“当日申请、当日审批”。在咨询、服务过程中发现线索、苗头,有效化解,避免重大、群体性事件发生。加大对群体性、疑难复杂的案件质量监管和督查力度,并选派经验丰富的律师代理,实时跟踪案情进展情况。

加强律师管理。在农民工专项维权活动期间,为充分发挥来访接待和“12348”法律服务专线作用,加强对值班律师的管理,要求值班律师准时准点到岗到位,热情接待,不

推诿、不脱责,依法依规解答农民工法律咨询,为农民工提供解决问题的办法和途径,禁止出现解答含糊、保留等现象,一经发现,严格追责。

加大协同配合力度,发挥工作站点职能。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和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室共同开展社区农民工情况排查工作,找准服务对象,提供精准服务;广泛动员各社区与各村居法律顾问积极联系对接,策划开展农民工维权知识讲座及法治宣传活动,广泛宣传,让农民工知晓自身的权益及维权途径。

形成常态,纳入全年重点

工作之中。在做好专项维权活动的同时,将农民工专项维权宣传活动纳入全年工作,常态化开展农民工维权宣传和活动。上半年区法律援助中心联合区总工会、住建委等部门深入棚改项目基地开展农民工维权宣传,各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开展农民工维权宣传活动。

下一步,区司法局将结合农民工自身特点,多措并举,整合区域、线上线下资源,有针对性地开展宣传和服务,引导农民工以理性的方式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通过法律途径化解纠纷与矛盾。 **依明**

审计部门“三关注”优化我区营商环境

本报讯 为持续优化我区营商环境,近日,区审计局突出“三关注”措施助力我区营商环境优化。

关注工作部署和责任落实情况。围绕中央、北京市和全区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目标要求,审查区级相关制度建设情况、工作措施制

定情况,重点关注涉及多部门配合的事项,是否存在职能交叉、重叠,职责划分不清等情况。

关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情况。以推进“放管服”改革为切入点,结合“互联网+政务服务”重点建设任务,详细了解被审计单位开展政务服

务“一网通办”“最多跑一次”改革等工作情况。其中重点关注了审批流程是否按要求进行整合优化、是否全面取消了模糊和兜底条款,网上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是否便捷高效等内容,将优化措施落到实处。

关注重点领域政策落实

效果。聚焦办理建筑许可、企业开办、纳税、获得电力、登记财产等重点领域,围绕企业和群众关心关注的重点问题和关键环节,从简化流程、优化服务、降低成本和完善监管等方面,对政策措施实施效果进行评估,服务营商环境优化。

检察院努力打造普法宣传检察品牌

本报讯 为全面加强普法宣传和检察品牌打造,区检察院以“三个坚持”为主导,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坚持以案释法,精准了解普法需求。针对不同行业特点、不同普法受众提前征集咨询问题,结合典型案例,量身定制案例式普法讲座,切实达到以案预防的效果。

坚持创新形式,丰富普法活动内容。依托媒体平台,以寓教于乐的方式,传播法律知识,扩大普法影响力。开展法治副校长进校园活动,探索“法制班主任”宣传教育模式,引导未成年人知法、懂法、守法、用法。走进景区经营管理单位举办法律风险防范主题宣讲,警醒增

强法律风险防范意识。

坚持立足职能,突出普法检察特色。紧扣检察机关重大职能调整,依托“专题性授课”与“聊天式普法”,结合“单向讲授”与“互动式交流”等,积极宣传民事诉讼监督职能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增进社会公众对检察机关全方位了解,引导人民群众依

法表达诉求、解决纠纷。

同时,认真践行“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坚持普法需求导向,立足检察职能,创新形式方法,推动“十进百家、千人普法”活动向纵深发展,为高水平建设好首都城市西大门营造良好法治环境。1-12月,共开展62场次活动,受众9100余人。 **易明**

八面来风

2020年春运1月10日开始

本市日前召开2020年春运工作动员大会,对春运工作进行全面部署。记者从会上获悉,2020年春运将从1月10日开始至2月18日结束,共计40天。据预测,2020年春运期间铁路、民航和公路省际进出京客运量将达4573.4万人次,同比增长2.9%。节前3天至5天和2月中旬为客流高峰。节后至2月初,预计将形成探亲、务工的客流小高峰;2月中旬学生集中返校、务工人员集中返京,将形成节后第二个小高峰。

孙宏阳

本市明年将推家庭病床服务

全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已为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357.6万份;家庭医生签约老年人189万人,上门服务13.5万人次;全市已建成71家老年友善医院。记者从近日召开的2019年北京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工作会议上获悉,2020年,本市将探索开展家庭病床服务,给予参与家庭病床舒缓医疗照护的医护人员一定的政策支持,进一步探索适合首都特色的“互联网+护理”服务模式。 **任珊**

本市为入伍义务兵父母购买补充医保

本市将为北京市2019年入伍义务兵父母购买医疗补充保险,替战士们向父母尽上一份孝心。此项创新举措为全国首创。此次投保范围为今年夏秋季从北京入伍的义务兵父母,投保项目为医疗补充保险及综合意外险,两项保险保费约每人1300元,投保资金由北京市财政列支,政策将惠及6100多名新兵父母。此次投保一是突破承保年龄限制,不计年龄全部纳入保障范围;二是突破保障条件,不论有无既往病史和身体是否健康全部无条件入保;三是突破理赔机制,建立了在全国范围内快速受理、快速理赔、快速结案机制。 **代丽丽**

非ETC用户12月25日起上高速领CPC卡

12月25日12时起,非ETC用户和ETC单卡用户驶入北京高速收费站入口(除省界收费站进京入口),需领取复合通行卡(CPC卡),不再发放纸质通行券。市交通委相关负责人介绍,CPC卡具备车辆入口信息、路径信息和计费信息等读写功能,不但能够识别车辆进出收费站信息,还可精确记录车辆实际行驶路径。CPC卡丢失或确定属于人为损坏的,客户需缴纳工本费40元,收费单位须开具收据,客户可根据收据上的联系电话沟通发票事宜。 **孙宏阳**

工会二次报销资助职工20亿元

“二次报销”是北京市总工会服务全体工会会员的品牌项目,可对超过医保报销封顶线的部分进行再次报销。按照相关规定,凡参加北京市基本医疗保险,所在单位向北京市总工会上交工会经费,并由北京市总工会管理的工会会员,均可免费参与暖·互助“二次报销”。该项目自2012年5月启动以来,受助职工累计达226万人,发放互助金次数累计达1592万人次,给付互助金额达20.67亿元。“二次报销”目前采用工会会员互助服务卡信息与社保数据对接的方式,由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北京办事处软件系统核算互助保障金额,直接打入职工个人工会卡账户中。 **王天淇**

32条运通公交线路元旦调整路号

以“运通”开头的北京公交线路号将成为历史。2020年1月1日起,本市32条运通公交线路将统一调整路号,部分线路规范站名和增设站点,车载二维码刷码系统也将同步升级。32条新线路也将同步纳入96166客服热线和“北京公交”APP业务系统。2020年1月1日起,乘客如需刷码乘坐原运通公交线路,可下载使用“北京公交”APP。 **孙宏阳**

(信息来源:《北京日报》)



安全用气 安全幸福

本报讯(通讯员刘慧敏)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居民使用燃气的安全意识,养成良好的用气习惯,减少和预防用气安全事故发生,12月25日,广宁街道联合北京燃气公司,开展了以“为了您和家人的幸福,请小心使用燃气”为主题的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向居民普及软管使用年限、如何应对燃气泄漏、如何定期维护保养燃气器具等常识,并为居民做了全面的安全用气指导。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1000份,悬挂安全宣传条幅1条,摆放宣传展板8块。

此次活动有效普及了液化石油气安全使用知识,提升了社区居民安全用气意识和应急防范意识,达到了预期效果。